

Why Fight When You Can Negotiate 兵家大智慧 協商勝開打

吹水同學會

隔星期三見報

在《魔盜王》系列的Jack Sparrow 船長嗜酒如命，終日醉醺醺，走路時搖搖擺擺，有事立即「縮沙」，無事就周圍吹噓自己的「威水史」(whinning about his glorious history)，這個看上去像個傻腦的角色，真有大智慧值得我們學習嗎？

Jack 劍術超凡 (brilliant sword-fighting skills)，多場「打戲」(fighting scene) 可謂無懈可擊 (flawless)！尤其與 Orlando Bloom 飾演的 Will Turner 的一幕決戰，簡直是精彩絕倫 (incredible)。

能協議避開戰

但Jack總主張：「當你能夠協議，為什麼要交戰呢？」(Why fight when you

can negotiate?) 可能大家認為他說這句話，出於其膽怯懦弱 (cowardice)。轉念一想，盡量不開打，正是《孫子兵法》的戰術 (battle strategy)，打仗原來是下策，非必要情況下，保留實力才是上策。

若然衝突無可避免，對戰期間盡量使對方疲憊 (exhausted)，自己盡量減少消耗體力，達至「彼竭我盈」的效果。這種中國傳統兵家大智慧，原來Jack也很清楚！

沒有海盜不愛寶藏 (treasure)，講起金銀珠寶便雙目發光的Jack也不例外，但是Jack卻說：「不是所有寶物都是銀和金，朋友！」(Not all treasure is silver and gold, mate!) 也許看過潮起潮落的他，深知有些東西比金銀珠寶更加重要。那可能是親情、友情或愛情。

追風人生 自由至上

對於Jack來說，比金銀珠寶更重要，也

許是駕駛着「黑珍珠號」(Black Pearl)，享受乘風破浪的自由 (the freedom of sailing Black Pearl, breaking waves)。

愛酒如命的他，有時可能覺得一瓶蘇酒 (rum) 比金和銀更重要呢！(At times he may think a bottle of rum is far more essential to him than gold and silver)。

看起來傻頭傻腦的Jack，有時會說出門志高昂的說話：「海好像很粗野，但我是一船之長。無論有幾困難，我總會戰勝它！」(The seas may be rough, but I am the Captain. No matter how difficult, I will always prevail!)

能說出這樣的豪言壯語，絕非沒頭腦之人吧，(not from someone who is brainless) Jack面對逆境時的態度 (attitude towards encountering adversity)，更是非常值得我們學習 (is worth learning from)！



Jack縱使劍術超凡，但主張講和不开打。 資料圖片

吹水同學會會長 馬漪楠

作者簡介：曾獲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(英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)(2009/2010)，與岑皓軒合著暢銷書《Slang：屎爛英語1&2》。

康文展廊

隔星期三見報

《奢華世代：從亞述到亞歷山大》展覽 An Age of Luxury: the Assyrians to Alexander



雕刻容器
意大利 武爾奇 伊西斯墓
公元前 700 至前 600 年
由鸵鳥蛋殼製成
大英博物館館藏

Carved vessel
Isis Tomb, Vulci, Italy
700 - 600B.C.
Ostrich eggshell
Collection of British Museum

資料提供：香港歷史博物館
展期：即日起至9月3日

明愛專上學院

關瑞至

Caritas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明愛專上學院人文及語言學院助理教授

字面解釋未必對 弦外之音多留意

加籍友人旅港十多年後，去年決定回鄉生活，不過人去心不去，香港新聞聞趣聞，聞聞上心關心。他最近在臉書 (facebook) 上發佈一則彭博新聞，報道高爾夫球車近年成為富人新寵，在北美1台只值1萬美元，但在港售價已炒高至25萬美元，一口氣把Tesla與Porsche等高檔車技術性擊倒。

友人臉書上的評語簡意賅：Hong Kong...Canada...Different worlds, different economies. 我則回應說：Same here.

所謂same here，按照字面意義，解作這裡也一樣。老外用時，當然是取其引申意義，意為「我十分同意」。語言一物，十分有趣，傳情達意，曲曲折折往往發生在字裡行間。

Same Here解作同意

這跟語言具不同語意層 (semantic levels) 有關，最常提到的語意層，便有上文的字面意義 (literal meaning) 和比喻意義 (figurative meaning)。

以「我十分同意」為例，除了I couldn't agree with you more, 也可以說You can say that again. 當年我唸研究院時，有一位同學對某學術問題，提出了獨特見解，老外教授為表嘉許，就說了：You can say that again!

同學聰敏有餘，但英文能力不足，竟以為教授真的命他再說一遍，即時滔滔江河，完完整整地重複一次，說完還像莊子筆下的庖丁，將老牛謀然已解後，提刀而

立，瞪目四顧而躊躇滿志。

雞同鴨講 略顯尷尬

相反，老外教授神態尷尬，囁囁嚅嚅說：Thanks for really saying it again. 鄰座同學向我打個眼色，將教授所言鬼馬扭曲為：Really? Saying it again?

讓我再舉一例，讀者閣下試猜 a walk in the park 的意思？若猜不到，請從以下例句找些頭緒：DSE examination is difficult. But it is a walk in the park compared to graduation thesis writing.

A walk in the park, 字面解作公園散步，但實際意義是易如反掌、易過借火，與 a piece of cake 同義。所以，若有老外對你說 a piece of cake, 千萬不要回應說：Wow, that's my hobby! 或 Wow, that's my favorite food!



如果英文能力不佳，與英語系人士交談時，難免出現雞同鴨講。 網上圖片

英式美式英語 串法用法有別

告別爛英語

隔星期三見報

英國人喜歡將奶混入茶中享用，但許多美國茶愛好者卻接受不了此喝法。跟喝茶的例子一樣，雖然美國人和英國人的語言相通，就正如大家都喝茶一樣，喝法卻千差萬別。究竟英式英語和美式英語有什麼差別呢？

詞彙：意思差異

有些詞彙出現於兩個文化中，但有着不同的意思。最常見的例子是biscuit，英式英語中biscuit指甜或鹹的餅乾；而美式英語中biscuit指用來配小菜的小麵包。因此，美國人會用cookie去指甜餅乾，用cracker指鹹餅乾。

同樣地，如果想指大廈清潔工人，英國人會用caretaker；而美國人會用janitor，他們多數用caretaker這個字指小朋友或者老人家的看護。另外，在香港，我們一般都用lift指升降機；但在美國，a lift多數用來指一件令情緒激昂的事，而elevator才指升降機。

詞彙：拼法差異

諾亞·韋伯斯特 (Noah Webster) 是韋伯斯特字典 (Webster's Dictionary) 的創辦人。他認為美國人不單止在政治上，而在文字上都

應該要獨立。因此，他改變了很多英文單詞的拼法，例如：英式英語的 honour、colour、humour、behaviour 在美式英語中會變成 honor、color、humor、behavior。

英式英語的 centre、theatre、metre、litre 在美式英語中會變成 center、theater、meter、liter；另外，美式英語傾向用-ize，而非英式 -ise 來作為某些動詞的結尾，例如 civilize、realize 等。

語法：用法差異

在英式英語中，我們都用現在完成式 (present perfect tense) 去指在過去發生了，但仍然影響現在的動作；但在美式英語中，我們很多時都用過去式去寫同樣的事。例如：

我的電話不見了。你可以幫我致

電給家人嗎？

1: I've lost my phone. Can you help me call my family?

2: I lost my phone. Can you help me call my family?

在這種情況下，英式英語只能接受使用 present perfect tense，即是第一句翻譯；但美式英語中，兩種說法都正確。

另外，上堂時，很多學生都議論究竟 get 的過去分詞 (past participle) 是 got 還是 gotten。其實，英國人都用前者，美國人卻用後者。除了 get 之外，美式英語跟英式英語中的某些過去分詞的拼法都有所不同，例如 spoil、lean 等等。

最後，我們會發覺無論英式英語還是美式英語，語文就是會因應時代及文化而改變的。



英式英語中biscuit指甜或鹹的餅乾；而美式英語中biscuit指用來配小菜的小麵包。 網上圖片



Preface Academy 序言教育英文科統籌 Ellen Lau

佛典浩繁語系多 建譯者庫助考究

恒管譯站

隔星期三見報

21世紀的佛經譯史資料庫應該如何建構，才能進一步協助研究人員探討古代佛教經藏的翻譯活動呢？

筆者將略述「中國古代佛經譯者資料庫」的架設框架，說明現今電子工具的開發要點。

該資料庫屬於筆者其中一個研究項目，目標是透過結合「資料視像化」(data visualization)、「知識庫」(knowledge base) 及「佛經翻譯信息學」(Sūtra Translation Informatics) 或「電腦輔助佛經翻譯研究」(Computer-aided Research on Buddhist Scripture Translation) 的學術領域。佛經譯者資料庫有兩大基本功能：

佛經翻譯始於東漢

其一，以多元化方法分析及展示歷代佛典譯師的重要史料。資料庫按照佛教經錄的記載，整理由東漢 (25年至220年) 至明 (1368年至1644年)

清 (1644年至1912年) 時代，各大翻譯組織的資料，再以「力導圖」(force-directed graph) 說明譯事參與者的相互聯繫，包括：譯主、助譯者、贊助人、官員助手、流通者等。

此外，資料庫中會標明譯者的籍貫、學佛、弘法、譯經地點的地理信息，他們曾經駐留何處何寺，一一標在電子地圖，並以時間線形式，按照時序，列出譯史要點，及相關史籍原文。

建構人物關係圖

按時、地、人、事四大方面重新呈現佛經翻譯史脈絡，研究者可以透過人物關係網絡圖譜、立體地圖及時間軸，深入考究各代譯人的互動情況、譯經組織流變、歷史成因等問題，從中發現前人忽略的譯經史實。

其二，具備語料庫功能，提供可靠的佛典原文及譯文。除了考究翻譯活動的模式，佛經翻譯的另一關鍵研究課題，乃重構譯者的翻譯策略。

古代中國譯者大多是「譯而不述」，未有親自解釋翻經過程中用及的種種翻譯方法，今人只好逐句比對現存經本原文及中文譯文，分析翻譯

過程，兼覽所得史料，然後歸納譯法。

因此，為了方便研究者開展翻譯策略的探究，資料庫會提供佛典的梵、漢文本，分段對齊，附設全文搜尋功能及關鍵詞註釋，學習古典哲學、佛教梵文、古代漢語等非翻譯學系師生亦可多加利用，透過文本資料共同訂立感興趣的研究課題，有利跨人文學科的互動交流。

資料庫將來計劃兼及藏文、西夏文、蒙古文、滿文等多語種經本，以助探索兩宋 (960-1279) 至盛清 (1662-1795) 時期的譯經技巧及準則。

以上是「中國古代佛經譯者資料庫」的基礎架設框架，開發要點是以多元互動形式呈現歷史材料、運用電腦協助分析文獻和提供信實可靠的電子佛經原典及譯文，令當代佛經翻譯研究與「數位人文」(digital humanities) 的發展方向加以融合，希望探究成果更見豐碩。



恒生管理學院
HANG SENG
MANAGEMENT COLLEGE